

证券代码: 300767

证券简称: 震安科技

公告编号: 2019-035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震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7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云刚	张雪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棕树营街道鱼翅路云投中心 B3 栋 22 层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棕树营街道鱼翅路云投中心 B3 栋 22 层	
电话	0871-63356306	0871-63356306	
电子信箱	zhangx@ynzajz.com	zhangx@ynzajz.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122,294.40	197,325,361.02	-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301,594.36	54,942,457.20	-2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0,243,645.99	54,638,737.80	-2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523,331.43	20,965,040.66	-45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86	0.9157	-32.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86	0.9157	-3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5%	11.61%	-5.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63,181,396.42	750,556,711.37	4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9,633,729.35	560,264,134.99	64.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4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0%	16,559,235	16,559,235			
李涛	境内自然人	19.74%	15,792,365	15,792,365			
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8%	7,425,001	7,425,001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6,000,000	6,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2%	4,499,998	4,499,998			
潘文	境内自然人	2.22%	1,774,204	1,774,204			
昆明中金人和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574,999	1,574,999			
高凤芝	境内自然人	1.48%	1,182,803	1,182,803			
廖云昆	境内自然人	1.28%	1,025,095	1,025,095			
赵莺	境内自然人	1.18%	946,242	946,2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涛持有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24%的股权，并担任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为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12.23万元，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19,732.54万元减少420.31万元，同比减少2.13%。其中：隔震产品收入16,124.47万元，较上年同期隔震产品收入17,030.36万元减少905.89万元，同比减少5.32%；减震产品收入3,166.2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震产品收入2,696.51万元增长469.78万元，同比增加17.42%。公司在保持隔震产品收入规模的情况下，减震产品收入快速增长，适用范围更广的减震业务成为公司业务收入的重要增长点，一定程度上能降低公司产品单一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4,330.16万元，较上年同期净利润5,494.25万元减少1,164.09万元，同比减少21.19%，主要原因是公司拓展全国市场导致销售费用增加、推进研发项目进度导致研发费用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此外营业收入和隔震产品毛利率略有下滑也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一）市场开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全国市场，云南省外办事处人员费用及前期拓展费用增加。2019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3,461.90万元，上年同期销售费用2,710.54万元，同比增长751.37万元。2019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公布的《国务院2019年立法工作计划》明确的立法项目中，住房城乡建设部负责起草修订第17项《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第十八条，要求全国高烈度抗震设防区特定项目需使用减隔震技术。如果上述政策能够落地，公司判断减隔震行业市场空间有望大幅提升，因此，公司加大全国市场销售布局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在西安、宁夏、广州、深圳新设办事处，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共有云南省外办事处11个。报告期云南省外主营业务收入5,763.65万元，较上年同期云南省外主营业务收入2,369.40万元增长3,394.24万元，增幅为143.25%，公司云南省外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29.88%，较上年同期占比12.01%增加17.87个百分点，云南省外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全国市场拓展取得较大进展。公司与万科集团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在云南、四川、新疆等地的项目签订了产品销售协议，公司与万科集团的合作，将有利于公司开拓产品应用范围，提升市场地位，并以此为标杆加大地产类项目的产品推广力度，提高市场知名度。

（二）产品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隔震支座、弹性滑移支座、消能阻尼器毛利率分别为56.16%、52.48%、55.93%，较上年同期毛利率58.56%、66.76%、51.44%分别减少2.40个百分点、减少14.28个百分点、增加4.49个百分点。公司隔震支座、弹性滑移支座毛利率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市场销售单价略有下滑，同时原材料市场价格有所上涨；2、报告期公司云南省外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29.88%，较上年同期占比12.01%增加17.87个百分点，由于国家标准低于云南省地方标准，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低于云南省内市场水平，拉低了产品毛利率水平。此外，营业收入上涨较快的消能阻尼器产品毛利率略有增加，有利于公司经营。

（三）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推进研发项目进度，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2019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520.80万元，上年同期研发费用369.11万元，同比增长151.68万元。公司主要研发项目《隔震橡胶支座状态监测》项目研发中，该项目拟通过在隔震橡胶支座中植入芯片取得隔震支座的各项工作数据以判断建筑结构的健康水平并形成可提供给公用事业的大数据。该项目目前已取得一定进展，后期若能研发成功，将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四）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2019年上半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1,134.08万元，上年同期资产减值损失615.93万元，同比增长518.15万元。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建设项目的施工方及少量业主方，受建筑行业景气度的影响，存在施工方客户因不能及时收到工程建设款而拖欠公司货款的风险。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以及下游行业建筑景气度的影响，公司积极进行市场拓展，在经过风险评估后适当放宽了收款政策。公司签订合同时将严格执行公司信用政策，销售过程中按合同约定收款，对到期未收回的款项加大催收，加强防范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五）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9.19元，募集资金总额38,38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6,773.2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606.80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36.5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实施进展

情况逐步投入使用募集资金。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报告期内单日最高余额为15,000万元，报告期末未到期余额15,000万元，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形。

（六）其他情况

根据《云南省推进企业上市倍增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云政办发〔2019〕2号），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上市，公司将获得云南省人民政府的相关支持，能够促进公司发展。据工信部网站6月1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工信部企业函〔2019〕153号），经地方推荐、专家评审及社会公示等程序，公司入选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将继续专注于细分市场，聚焦主业，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在改善经营管理、提升产品质量、实现创新发展方面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目前公司尚无涉及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事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对公司财务报表追溯调整，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均不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